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 宁夏兴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印发的《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宁夏兴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俊能源集团”）申请办理 15,000 万元中期流动资金贷款后，累计办理金额触及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6%，所以被本行识别并纳入重大关联交易审批及管理，经本行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审批过程中，主要股东宁夏兴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向本行派出的董事在业务汇报及表决时均能按要求回避，审议流程符合规定。

2025 年 10 月 30 日，本行召开第七届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 12 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该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10 月 31 日，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办理宁夏兴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额度项下重大关联交易一笔，业务品种为中期流动资金贷款，交易金额 15,000 万元，期限 24 个月，利率 4.0%，用途为材料采购，支付方式为全额受托

支付，按季结息，分次还本，由宁夏龙翔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名下工业用地及附着物厂房、营业房，杨彦聪、杨俊民、杨俊楠名下住房，杨俊民名下商业用房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追加宁夏兴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杨彦聪、杨俊民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关联方概况

1. 与本行的关联关系

宁夏兴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6,361.40 万股股权，占比 5.64%，为本行主要股东，借款人宁夏兴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系兴俊实业集团的关联企业，存在关联关系，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两公司均属于本行关联方，纳入本行关联方名单进行管理。

2. 关联交易对手情况

宁夏兴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6 月，初始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2020 年 4 月 10 日将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 万元，企业注册地址位于宁夏银川市兴庆区现代城东 1302 室，由杨彦聪个人全额出资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石油勘探及开发，煤炭开采及销售（不含散煤），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采油技术服务，原油钻井设备及配件、钢材、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的销售，钻井、完井工程基础服务。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合规、公平原则协商确定具体交易条款，符合商业原则和本行定价管理相关要求，授信条件不优于对非关

联方同类交易的授信条件，且不存在接受本行股权作为质押或为其融资行为担保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对本行的影响

宁夏兴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经营正常，此笔授信类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该笔关联交易办理后，本行各项监管指标仍控制在监管规定及本行风险限额方案要求的范围之内，对本行持续经营、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本行独立董事基于客观独立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就办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独立书面意见，同意办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